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苗栗縣造橋鄉公所 函

地址：361 苗栗縣造橋鄉造橋村14鄰3-1
號

承辦人：傅永華

電話：037-542255 分機 135

傳真：037-540106

電子信箱：b43@tch.gov.tw

受文者：雲林縣古坑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8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造鄉民字第1090008473A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（109D006446_109D2000650-01.pdf）

主旨：檢送本所代為公告本鄉龍昇段117-11地號私人土地無主墳
墓遷葬公告1份，惠請協助公告週知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民眾陳憶如君109年8月18日申請書辦理。

二、隨函檢附遷葬公告、土地權狀影本、地籍圖謄本及現況照
片各一份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、全國鄉鎮市公所

副本：陳憶如君、民政課

